

证券代码：874635

证券简称：普旭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江苏普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江苏普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6 月 20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09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5 年 6 月 13 日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7.63% 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南京普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书面提交的《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》的提案，提请在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77,865,738.49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 47,024,000 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认为股东南京普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召集人同意将股东南京普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会议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增加议案后的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	
		普通股 股东	恢复表决权的优先 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	
1	审议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	√	
2	审议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	√	
3	审议《2024 年度报告》议案	√	
4	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	√	
5	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	√	
6	审议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	√	
7	审议《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	√	
8	审议《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》议案	√	

9	审议《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》议案	√	
10	审议《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》议案	√	
11	审议《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》议案	√	
12	审议《补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》议案	√	
13	审议《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》议案	√	

上述议案 1-12 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上述议案 13 具体内容详见本次临时提案新增议案事项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（8）需回避表决股东为（张雪松、张培培、吉天翊、南京恺旭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南京普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议案序号（10）需回避表决股东为（张雪松、张培培、南京恺旭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南京普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1. 《关于增加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提议函》

江苏普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6 日